公職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 1.立法院 1.立法委員 申報人姓名吳清池 服 務 嗣 稱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99 年 12 月 30 日起,本次定期申報日 100 年 12 月 26 日 申報日100年12月26日 變動期間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

(二)不動產

配偶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和公	責(平 尺	方)	_	範圍	Ŕ	î 7	有样	崔 人	變動	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的	Ė										_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	券	交	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妻	交	夢動	,時	之價	額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-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吳清池

吳黃秋月